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公告编号：临 2015-064

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资产收购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起停牌，并分别于 2015 年 9 月 26 日和 2015 年 10 月 23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要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0 月 26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临 2015-057 和临 2015-058）。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江苏大圆银泰商品合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100%股权。截至目前，中介机构已初步完成对目标公司的审计、评估、法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的现场工作并形成初步尽职调查报告，公司与交易对方就中介机构的初步尽职调查报告进行了多次沟通协商，但仍然在标的资产估值、未来盈利能力、交易对方业绩承诺及补偿等方面存在重要分歧。

目前，公司与交易对方正在努力深入磋商，后续公司将与交易对方在中介机构尽职调查的基础上，就标的资产的估值、业绩承诺、补偿条款进行沟通，对重组标的未来盈利预测进行再次确认，但前述事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重组工作存在被终止的可能性，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鉴于相关程序仍在进行中，有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相关

中介机构开展审计、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21 日